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2)

董事變動；及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2023年7月1日起：

- (i) 沈慶祥先生將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並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ii) 盧永仁博士將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業務承擔。

董事調任及委任董事委員會成員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沈慶祥先生（「沈先生」）將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並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7月1日起生效。

沈先生之履歷載列如下：

沈先生，41歲，自2020年6月5日起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2019年1月28日至2020年6月4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於2017年4月5日至2019年1月27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署理主席；及於2012年3月27日至2017年4月5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沈先生亦為本公司數家附屬公司之董事。沈先生持有新西蘭University of Waikato法律榮譽學士學位及文學士學位。沈先生獲認可為香港、英格蘭及威爾斯、英屬維爾京群島及新西蘭司法權區之事務律師，亦為馬紹爾群島共和國之出庭律師。

沈先生於2021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曾為藍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8，其證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執行董事暨副主席。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沈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有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i) 沈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及(ii)沈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沈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委任函，為期約三年，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沈先生有權收取薪酬每月50,000港元及酌情花紅，乃由董事會基於薪酬委員會之審閱及推薦建議，並經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表現及通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沈先生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沈先生出任於本公司之新職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辭任

董事會宣佈，盧永仁博士（「盧博士」）將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以及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業務承擔，自2023年7月1日起生效。

盧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盧博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蘊文

香港，2023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黃蘊文女士
王溢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沈慶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克勤先生，*S.B.S*，*J.P.*
洪祖星先生，*B.B.S*
藍章華先生
盧永仁博士，*J.P.*
余仲良先生